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 2021-001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结果公告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15 日

● 首次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4,670,000 万股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现已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登记情况具体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结果

1. 授予日:2020 年 12 月 11 日。

2. 授予数量: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4,670,000 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 0.858%。

3. 授予人数:395 人。

4. 授予价格: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2.94 元。

5.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6. 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股)	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0.01%
阮文彪	董事长	30	0.642%	0.006%
王峰	副董事长、总经理	30	0.642%	0.006%
包华	党委书记	30	0.642%	0.006%
金志忠	副总经理	30	0.642%	0.006%
杨立强	纪委书记	30	0.642%	0.006%
吴秀敏	副总经理	30	0.642%	0.006%
董海	副总经理	30	0.642%	0.006%
曹凡	董事、董事会秘书	30	0.642%	0.006%
魏晋平	财务总监	30	0.642%	0.006%
中国管理、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		4,370,000	93.576%	0.803%
合计(395人)		4,670,000	100.00%	0.858%

注:①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②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限售。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2.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1-2023 年的 3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业绩条件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5%,2021 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20 元,且上述两个指标中至少有一个指标不低于 75%的年度平均值;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 90%;2021 年公司创新业务 chingshop 平台 GMV 不低于 130 亿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20%,2022 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22 元,且上述两个指标中至少有一个指标不低于 75%的年度平均值;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 90%;2022 年公司创新业务 chingshop 平台 GMV 不低于 200 亿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2023 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25 元,且上述两个指标中至少有一个指标不低于 75%的年度平均值;2023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 90%;2023 年公司创新业务 chingshop 平台 GMV 不低于 300 亿元。

注:①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总股本;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影响公司股本总数的事项,计算每股收益时,所涉及的股本总数不做调整,以 2019 年底公司股本总数为计算依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激励成本摊销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②以上营业收入、每股收益以剥离房地产业务数据为考核计算依据。

(2)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可解除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百分制进行,绩效评价结果(S)划分为 4 个等级,根据个人的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当年度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绩效评价中的特殊情况由董事会裁定,具体见下表:

绩效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解除限售比例	100%	80%	0%	0%

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0709629_B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止,公司已收到 395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人民币 1,377,00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46,700,000.00 元,余额人民币 90,598,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

人民币 5,443,214,17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89,914,176.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5,489,914,176.00 元。

四、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已经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涉及的拟授予激励对象中,10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动、离职、自愿放弃等个人原因,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次实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为 395 名,认购的股份数为 4,670,0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经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05 人调整为 395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792,000 万股调整为 4,670,000 万股。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未作任何调整。

五、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手续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443,214,176.00 股增加至 5,489,914,176.00 股。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82%;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3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类别	授予前数量(股)	变动数量(股)	授予后数量(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46,700,000.00	46,700,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43,214,176.00	0	5,443,214,176.00
总计	5,443,214,176.00	46,700,000.00	5,489,914,176.00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授予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0年(元/股)	2021年(元/股)	2022年(元/股)	2023年(元/股)	2024年(元/股)
4.670000	10.133900	196.14	3.648200	3.358331	1.916148	815.07

限制性股票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

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十、参与激励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核实,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 6 个月内均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十一、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十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浙小商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代码:0121000212
超短期融资券期限:88 日
起息日:2021 年 1 月 18 日
兑付日:2021 年 4 月 16 日
计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发行金额: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利率:3.20%
主承销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74 号)同意,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3035”。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75,757.5757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自 2021 年 1 月 1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20]7-794 号《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计	976,230.24	888,226.03	668,967.81	508,586.46
其中:流动资产	213,921.72	305,426.36	139,813.77	106,939.19
非流动资产	762,308.52	582,799.68	529,154.04	401,647.27
负债合计	518,809.18	479,209.53	477,204.75	368,464.03
其中:流动负债	203,309.39	360,093.24	257,144.36	202,349.17
非流动负债	315,499.79	279,202.19	240,060.39	166,11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421.06	449,016.50	191,763.05	140,122.4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390.67	407,037.64	132,455.82	117,837.32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83,207.55	150,800.03	121,907.39	93,622.26
营业成本	50,363.04	93,127.66	75,753.08	58,435.09
营业利润	14,374.78	30,475.94	22,158.85	13,397.88
利润总额	14,084.40	32,304.37	23,212.42	13,485.99
净利润	13,345.94	30,367.39	21,132.51	13,37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94.24	27,623.08	18,560.75	12,644.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142.53	23,163.82	17,626.83	11,513.9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09.15	45,044.93	82,607.69	337,1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43.54	-133,574.13	-101,572.05	-103,30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77.87	130,672.82	33,556.89	71,613.33
现金流量净增加额	-18,156.52	42,143.62	14,491.52	2,021.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55.48	68,512.00	26,368.38	11,686.45

(四)主要财务指标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1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05	1.22	0.89	0.83
速动比率(倍)	1.02	1.18	0.58	0.52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3.14	49.43	71.33	72.45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34.73	31.81	71.63	69.53
每股净资产(元)	1.51	1.48	1.92	1.40
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0.33	0.36	2.17	1.09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0	2.03	2.48	3.00
存货周转率(次)	8.36	24.19	44.02	67.94
总资产周转率(次)	82,791.23	81,460.83	89,988.47	82,33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594.24	27,623.08	18,560.75	12,644.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142.53	23,163.82	17,626.83	11,513.9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71	3.05	2.64	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08	0.15	0.83	0.34
每股现金流量(元)	-0.06	0.14	0.15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9.84	14.83	1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8.25	13.61	1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04	0.09	-	-
	稀释 0.04	0.0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04	0.08	-	-
	稀释 0.04	0.08	-	-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提示投资者关注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0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天健审[2020]7-866 号”《审阅报告》,但尚未经审计。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027,650.43	888,226.03
负债合计	555,799.83	439,209.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850.60	449,016.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32,915.66	407,037.64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146,546.90	108,022.65
营业成本	30,762.84	22,114.14
营业利润	30,442.13	23,545.85
利润总额	27,009.48	21,546.47
净利润	26,113.23	18,76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10.86	14,36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9.04	9,910.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58.10	-55,765.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47.18	138,283.94
现金流量净增加额	-15,961.88	92,434.44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27,650.43 万元,负

债总额为 555,799.83 万元,股东权益为 471,850.6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32,915.66 万元。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公司营业收入为 146,546.90 万元,同比增长 35.66%,实现较快增长,主要系工业节能、建筑节能、城市照明节能业务持续开拓项目数量增加以及综合能源利用项目投资运营所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113.23 万元,同比增长 39.18%,实现较快增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310.86 万元,同比增加 76.26%,实现较快增长。

(四)全年利润预计数

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全年将实现营业收入 190,000 万元至 220,000 万元,同比增长 25.96%至 45.85%;预计将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00 万元至 39,000 万元,同比增长 55.41%至 68.37%。

2020 年业绩预计较快增长的主要原因为:①节能业务持续开拓,工业节能、建筑节能、城市照明节能业务运营项目数量稳定增加;②农光互补综合资源利用项目和生物质综合资源利用项目陆续投产运营,装机容量增加较多。

上述 2020 年预计经营业绩数据系公司初步预测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预计数不代表公司最终可实现营业收入,扣非归母净利润,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业务运转正常,不存在将导致公司业务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884.13 万元、56,687.88 万元、84,466.38 万元和 111,153.34 万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持续增长,主要系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延后所致。

近年来,国内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发展迅速,因所有可再生能源的补贴都来自可再生能源基金,而基金来源则是电力用户支付的每度电的电价里包含的可再生能源附加费。目前因可再生能源基金收缴结算周期较长等因素,导致国家财政部发放可再生能源补贴存在一定的滞后,若此种情况无法得到改善,将会影响光伏发电企业的现金流,对实际投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